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购买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近日，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文旅”或“公司”）与成都西部旅游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旅游”）、理县毕棚沟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毕棚沟公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理县毕棚沟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转让协议经交易双方及毕棚沟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且交易双方内部决策机构不迟于协议签署后30日内审批通过后生效（双方应在审批结果文件作出后3日内通知对方），对各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及交易对手方履行完内部决策程序。是否审议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基本概况

为夯实公司冰雪旅游战略布局，构建休闲度假目的地矩阵，优化资产结构，提升经营效益，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与阿坝大九寨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九旅公司”）、冠忠（重庆）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西部旅游、毕棚沟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并向公司与大九旅公司的共管账户支付了800万元意向金。

2026年8月27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购买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西部旅游所持毕棚沟公司34.30%股权，购买价格为17,398.09万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批。本次交易前，公司不持有毕棚沟公司股

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毕棚沟公司34.30%股权，毕棚沟公司不会纳入公司合并范围，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发生变化。本次交易已取得毕棚沟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声明。本次交易事项已履行国资审批程序，不涉及需征得其他第三方同意，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关于对外投资购买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天府文旅与西部旅游、毕棚沟公司就本次交易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理县毕棚沟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转让协议经交易双方及毕棚沟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且交易双方内部决策机构不迟于签署后30日内审批通过后生效（双方应在审批结果文件作出后3日内通知对方），对各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购买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三、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协议尚未生效，交易双方均未履行完内部决策程序，是否通过尚存在不确定性。天府文旅将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公司将与交易方加强沟通交流，以推动本次交易的顺利完成，在满足相关条件后进行股权交割。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关于理县毕棚沟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成都新天府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日